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2017 级本科人才培养方案指导意见

按照《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中办[2016]3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 号）、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2012]4 号）等文件的要求，为推动我校本科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和创新，优化课程设置，构建特色鲜明的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特制订本指导意见。

一、指导思想

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为导向，“以学生发展为中心”，切实贯彻和落实我校建成“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财经类院校”的办学定位、“诚信、实用、开放”的办学理念和“诚信为本，学验并重”的办学特色，培养又红又专、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二、基本原则

1. 学生为本注重综合素质

从学生未来发展出发，构建学生专业理论知识过硬、有良好发展潜力的知识结构；培养学生以专业视角应用所学提出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塑造学生具有中华民族优秀品质的人文情怀和富有时代特征的创新精神。形成人文素养良好、视野开阔、基础扎实、工具精通、专业核心竞争力强、实践能力突出的人才培养体系。

2. 遵循规范彰显培养特色

遵循高等教育发展规律，按照专业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要求，结合学校和专业的实际情况，根据学生成长发展需求，因材施教，个性化培养，增强人才培养的针对性；突出特色，构建多层次、多类型、多路径的人才培养机制。“立诚”实验班、校企合作班、特色班及普通班应根据不同培养目标，注重形成培养特色，助力学生多元发展，为学生发现、发展各自的志趣、潜力和特长创造条件。

3. 整体优化强化实践能力

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整合课程设置，优化课程结构，提高选修课学分；加强课外指导，为学生的自主学习和独立思考留出时间和空间，切实提高学生自主学习的能力。完善实践教学体系，形成“基础实验、认知实验、单元实验、综合实验、创新实验”五个层次的实验教学体系；建立校企、校协、校政产学研联盟，开展多种形式的协同合作。加大实践教学比重，加强实践教学。

三、培养目标及规格

适应国家及上海市经济建设与社会发展需要，培养具有“诚信品质、实践能力、创新意识、国际视野”的高素质应用型财经人才。具体要求是：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基本理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修养、职业素养和社会责任感；诚信品质显著，团队精神突出。

2. 具有良好的人文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素养及国际视野，具有扎实的外语、数学、计算机基础，比较系统地掌握本学科专业的基本理论、基本技能、基本方法，了解本学科专业的发展前沿，掌握一定的跨学科、专业的相关知识。

3. 具有较强沟通协调能力和社会适应能力；具有终身自我学习、获取知识的能力；具有运用专业知识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具有较强应用和实践能力；具备从事岗位工作的专业能力。

4. 具有健全的心理和健康的体魄，有一定的艺术熏陶和修养，掌握科学锻炼身体基本技能，受到必要的军事训练，达到国家规定的大学生体育和军事训练合格标准。

四、学制

本科专业教育实行 4 学年的基本学制，并实行 3-6 年的弹性学制，创业休学时间最多 2 年。每学年实行春季和秋季两学期，每学期实行长短两个学段。

专升本教育实行 2 学年的基本学制，并实行 2-3 年的弹性学制。

五、学分与学时

四年制本科教育总学分为 157±3 学分，原则上授予管理学、经济学、文学、法学学位的专业，总学分不超过 157 学分（除日语专业外），授予理学学位的专业及日语专业，总学分不超过 160 学分，教学总学时数控制在 2000 学时左右。专升本教育总学分为 75 学分。

1. 理论教学课，每 16 学时为 1 学分。

2. 体育教学课，每 32 学时为 1 学分。

3. 独立设置的校内实验课，每 24 学时为 1 学分。

4. 校外专业实习等实践性课程，1 学分至少为 1 周以上（含 1 周）。

5. 毕业实习时间累积须达到八周，毕业论文（设计）撰写时间一般为十二周。

六、课程结构和课程设置的总体要求

（一）课程结构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人才培养、学科专业建设要求，我校各专业构建“平台+模块”课程结构，课程平台包括通识课平台、学科基础课平台、专业课平台、实践课平台，在课程平台下设置若干课程模块，在课程模块中可分设课程子模块，逐步形成具有本校特色的本科课程结构体系。

1. 通识课平台（60.5 学分，约占总学分 38.5%）：包括通识必修课和通识选修课（创新与博雅教育）2 个模块

（1）通识必修课：包括思想政治理论课（10 学分）、军事理论（0.5 学分）、诚信教育（1 学分）、心理健康（1 学分）、形势与政策（1 学分）、数学类（13 学分）、计算机类（4 学分）、英语类（12 学分）、体育类（4 学分）、语文类（2 学分）、创业基础（2 学分）、新生研讨课（1 学分），共 51.5 学分。

(2) 通识选修课：包括人文社科类、科学技术类、国际视野类、艺术类、体育类五个子模块课程，前四个子模块须选修 2 学分，体育类子模块须选修 1 学分，共 9 学分。每门课程的学分一般为 1 学分或 2 学分。原则上短学段的通识类选修课至少设置 2 学分。

2. 学科基础课平台（33 学分，约占总学分 21.1%）：包括学科基础必修课和学科基础选修课 2 个模块

(1) 学科基础必修课原则上应以教育部规定的学科核心课程为依据设置，开课门数不超过 8 门，共 25 学分。

(2) 学科基础选修课是本专业学生选修的其他学科或专业的课程，共 8 学分。

3. 专业课平台（29 学分，约占总学分 18.5%）：包括专业必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2 个模块

(1) 专业必修课是专业基础课程，开课门数不超过 6 门，共 16 学分。

(2) 专业选修课是各专业给本专业学生开设的选修课，可开设一定学分的专业前沿系列讲座或实务人员案例讲座，共 13 学分。

4. 实践课平台（34.5 学分，约占总学分 21.9%）：包括实践必修课和实践选修课 2 个模块

(1) 实践必修课：包括军事训练（0.5 学分）、就业与创业指导（1 学分）、思想政治理论实践（4 学分）、数据库设计实验（1 学分）、专业实习（2 学分）、毕业实习（2 学分）、毕业论文（设计）（6 学分）、专业类实践课程（13 学分）等，共 29.5 学分。

(2) 实践选修课：创新实践（2 学分）、个性化拓展实践课程（3 学分），共 5 学分。

注：实践教学类学分，经管类、文法类专业不得低于总学分 21.9%，理工类不得低于总学分 27.8%。

（二）课程设置的总体要求

1. 统一规划和自主安排相结合。学校统一规划通识课平台、部分实践课的课程和学分，体现通识课大平台培养；同时学校统一协调经济学类及管理类学科基础课课程范围，体现学科基础平台课程相对一致性；各教学院部应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和专业介绍（2012 年）》（或各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的教学规范）自主设置专业必修课，根据学校和本专业培养特色和定位自主设置学科基础选修课、专业选修课、实践课程。

2. 长学段和短学段有机衔接。长学段主要用来系统讲授基础知识、基本理论，训练基本技能，培养学生独立获取知识、提出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长学段应完成整个教学计划的 85% 以上；原则上，短学段不开设理论课程，主要为学生提供实验实训课程、案例课程、学科专业前沿系列讲座、国际课程、短期专业实践、课外创新活动等多种教学形式。

3. **探索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把思想价值引领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和各环节，发挥广大教师特别是专业课教师在教书育人中的主体作用，以课堂教学为主渠道，充分挖掘各门课程的德育功能。

4. **加强实践教学环节。**有效整合课程设置，压缩理论课程学分，加大实践教学比重。改革实践教学内容，增设跨专业综合性实验课程，各专业应设置1-2门综合性、创新性实验课程；改进实践教学方法方式，加强仿真实验教学，增设研究性、创新性教学实践，使理论课程与实践教学有机结合、相互支撑，满足对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培养的需求；在短学段期间，聘请业界实务人士开实践课程。

5. **实施创新创业教育。**为切实提高创新创业能力，加强职业素质培养，开设创业基础、就业与创业指导、创新实践等课程，实现创新创业教育面向全体学生的全覆盖。鼓励学生参加各类创新创业活动，如科技创新、科研训练、学科竞赛、学术团体，合法的社团活动、公益活动，各种课外文体活动等。鼓励学生主动创业，结合企业实习、社会调查、创新实践活动等开展调研创新活动。对学生在各项实践活动中取得突出成绩的，学校将根据规定给予创新实践学分认定，详见《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创新实践学分认定办法》【待发文】

6. **开拓国际视野。**各教学院部应积极参与国际合作，鼓励教师海外交流，聘请海外教师开设全英语课程。为拓宽学生国际视野，人文社科类学院应在通识课平台国际视野类课中开设至少5门课程，其它学院应至少开设2门课程。各专业应在长学段至少开设1门全英语课程。

7. **科学安排教学计划。**科学合理安排课程学期分布，注重先修课程与后续课程的合理衔接，避免出现学期课程分布不均和教学内容重复。严格坚持按需设课，坚决避免因课设课。原则上专业必修课每学期总学分控制在15-26学分（包括短学段）（除第八学期外），避免某些学期学生课程太多（或太少）的情形。

8. **深化课堂教学改革。**树立以学生为本，知识传授、能力提升、人格培养和价值观塑造相统一的教育观，推动课堂教学方法改革创新，倡导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和研究性教学，注重教学开放性与国际化，注重实践育人。加强教学的信息化建设，充分利用信息化教学资源（包括国内外慕课课程资源），推进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等教学方式在课堂教学中的应用。

9. **完善课程考核。**减少考试课程门数，每学期考试课程不超过5门。加大平时成绩比重，必修（考试）课程，原则上学生的平时成绩占课程学期总评成绩的30%—50%。必修（考查）和选修课程，原则上以学生的平时成绩作为该门课程的学期总评成绩。倡导多样化的考核方式，注重过程考核，考核项目可包括课堂考勤、课外作业、阶段测验、期中考试、讨论发言、课程论文或案例分析等多种方式，平时成绩评定执行《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课程平时成绩评定管理办法》（立信会计金融教[2016]7号）。

10. **“立诚”实验班的课程设置。**“立诚”实验班的学生，原专业和教学计划保持不变，在原有教学计划的基础上，叠加两个模块，分别是创新教育和领导力培养。模块采用团队教学法，由我校优秀教师和著名企业专家组成。通过增设

综合性课程模块教学，采用讲座、参观交流、活动竞赛、应用研究项目等多样化的培养方式，培养一批具有较强创新思维和领导决策力的高素质财经人才。

11. **应用型本科试点专业建设的课程设置。**成功获批该项目的各专业，其人才培养方案的制订、修改与执行遵循市教委的有关规定。

12. **同步修订各门课程的教学大纲和课程介绍。**关注学科发展前沿，坚决淘汰落后课程，对课程进行科学命名，主干课程严格按照教育部专业目录中的名称命名，更新课程内容，强化课程教学大纲管理，要求所有课程的教学大纲（包括实验课程的实验教学大纲、实验指导书）和课程介绍必须与培养方案的制订同步进行修订和完善。

七、短学段的学分及教学安排

2017 级新生实行学期学段制，各短学段的学分依次约为 1、3、3、3、2 或 3、2 或 3、0、0，总学分控制在 14-18 学分。第一学年的两个短学段，主要安排入学教育与认知实践。第二学年的两个短学段，主要安排国际教育与学科前沿教育。第三学年的两个短学段，主要安排实践与专业前沿（实务）教育。

八、毕业论文（设计）

毕业论文（设计）是本科人才培养计划中的重要环节，是实现专业理论与社会实践相结合的重要途径，以调查研究、案例分析、方案设计等多种形式，对实际问题进行分析、探讨，切实提高学生的独立分析与解决实际问题能力。各学院应加强对毕业论文（设计）的管理，要求学生撰写实践型论文，在实验、实习和社会调查等社会实践中完成率需达 90%以上。

九、成绩考核、毕业与学位

为检验学生所学知识能力，检查教学效果，确保教育质量，各教学环节必须严格执行考核考查规定。考核合格方可取得该门课程的学分。学生必须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课程学习，获得相应的学分；达到学校有关规定要求者，准予毕业并颁发毕业证书；经学校学位委员会审查，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授予学士学位，颁发学位证书。

十、实施

1. 本人才培养方案指导意见经校教学委员会讨论通过，校学术委员会审定，自 2017 级起实施。

2. 本人才培养方案指导意见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表：

1.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2017 级本科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经管类专业）
2.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2017 级本科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文法类专业）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2017 年 1 月

附表 1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2017 级本科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
(经管类专业、总学分按照 157 学分计算)

平台	平台	平台	课程类别	学分
----	----	----	------	----

	学分	比例			
通识课平台	60.5	38.5%	必修课	思想政治理论课	10
				大学英语类	12
				数学类	13
				计算机类	4
				应用文写作	2
				新生研讨	1
				创业基础	2
				体育类	4
				军事理论（0.5）、形势与政策（1）、诚信教育（1）、心理健康（1）	3.5
			选修课	9	
学科基础课平台	33	21.1%	学科必修课		25
			学科选修课		8
专业课平台	29	18.5%	专业必修课		16
			专业选修课		13
实践课平台	34.5	21.9%	实训必修课	专业实习（2）、毕业实习（2）、毕业论文（设计）（6）、军事训练（0.5）、思政实践（4）、就业与创业指导（1）	15.5
			实验必修课	专业实验（13）、数据库设计实验（1）等	14
			实践选修课	创新实践（2）、个性化拓展实践课（3）	5
	157				

附表 2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2017 级本科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
(文法类专业、总学分按照 157 学分计算)

平台	平台学分	平台比例	课程类别		学分
通识课平台	60.5	38.5%	必修课	思想政治理论课	10
				大学英语类	12
				计算机类	4
				应用文写作	0 或 2
				新生研讨	1
				创业基础	2
				体育类	4
				军事理论（0.5）、形势与政策（1）、诚信教育（1）、心理健康（1）	3.5

			其他类(会计学、管理学、文科数学等)	13 或 15
			选修课	9
学科基础课平台	33	21.1%	学科必修课	25
			学科选修课	8
专业课平台	29	18.5%	专业必修课	16
			专业选修课	13
实践课平台	34.5	21.9%	实训必修课	专业实习(2)、毕业实习(2)、毕业论文(设计)(6)、军事训练(0.5)、思政实践(4)、就业与创业指导(1)
			实验必修课	专业实验(13)、数据库设计实验(1)等
			实践选修课	创新实践(2)、个性化拓展实践课(3)
	157			



学生事务中心
Student Affairs Center

请关注我们
官方微信公众号



@立信校园百科